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包头市市政事业发展中心的城区雨水系统提升完善工程一部分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城区雨水系统提升完善工程一部分，属于 建筑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中恒华美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55 人，营业收入为 30988.55 万元，资产总额为 28868.45 万，属于 中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中恒华美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10 月 12 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 政府采购行业系统 BTZC-G-2026298 第1包 2026-10-12 10:24:26
中恒华美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26-10-12 10:24:26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

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

1.企业名称：中恒华美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所属行业：建筑业

3.上年度营业收入 30988.55 万元资产总额 28868.45 万元。

测试结果：中型企业

测试时间：2026 年 10 月 9 日

申明：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NMGZCS-C-2026-0[illegible]第1包 2026-10-12 10:24:26
中恒华美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26-10-12 10:24:26